

中国流通行业管理政研会 药品检查自律工作委员会

文件

中流政药检委〔2020〕010号

关于举办药品流通领域 现代智慧供应链管理专题培训班通知

各会员单位，相关企业：

根据商务部、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联合印发一系列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工作部署，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决定举办药品流通智慧供应链管理培训班。由河南军波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承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背景与办班目的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人才培养是供应链体系建设根基。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84号）要

求：“（五）加快培养多层次供应链人才。鼓励相关企业和专业机构加强供应链人才培养”。

培训班旨在通过推广药品流通领域现代智慧供应链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在全国培育一批有行业影响力的药品流通现代智慧供应链重点企业，探索一批成熟可复制的经验模式，形成一批行之有效的重要标准，培养锻造一支药品流通现代智慧供应链管理人才队伍，提高企业的供应链管理意识，提高供应链管理和协同水平，提高我国供应链的核心竞争力，促进药品全周期产业转型优化升级，促进药品流通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二、参培对象与入学要求

（一）参培对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单位人员）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经营企业、第三方物流企业、第三方医学检验机构、医院、疾控中心；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产业园、物流园、院校、研究机构、咨询公司、地方协会；

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地产商、物流设备设施与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风险投资商；

有意融入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流通现代智慧供应链的基层零售单位、电商等。

（二）入学要求

1. 高中（职业高中）以上文化水平，对供应链感兴趣；
2. 在单位从事流通岗位，或自己拥有独立实体平台；
3. 熟练运用计算机等新工具；
4. 政治合格，无犯罪记录；

三、课程模块与教学资源

课程板块	授课内容	师资力量
时事政策解读	1.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供应链体系建设。 2. 国家药品流通供应链建设方针政策宣讲	国务院国资委、商务部等9部委相关领导、专家。 中国物流采购联合会、中国流通行业管理政研会等国家社团组织相关领导。
药品流通供应链运行模式	1. 创新驱动药品供应链转型升级 2. 药品流通供应链典型模式及启示	河南工业大学物流管理系主任，刘威 博士
药品流通智慧供应链实战案例分享	1. 医院原有供应链模式分析 2. SPD 供应链物流模式介绍 3. SPD 供应链建设解决方案及成果	某大型医药公司物流高管，河南省医疗器械行业物流及供应链资深顾问专家，郭晓东
药品冷链物流及经营管理规范	1. 解读药品经营管理规范（GSP） 2. 供应链环境下药品冷链物流现状、存在问题及解决对策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冷链专家，孙红霞 副教授

药品流通法律法规宣 贯解读	1. 新版《药品管理法》宣讲 2. 《化妆品监督管理 条例》解读	有关行业法律专家 地方药监部门负责人
------------------	--	-----------------------

（注：授课领导专家可根据培训班次和主题进行调整。）

四、招生人数与培训时间

培训班长期招生，循环教学。每个班次开班人数为 100 人。超额人员自动转入下一期培训。

培训时间为 3.5 天。双休日报到开班。包括开班仪式、教学板块、考试结业等环节。（具体报到时间地点等由主办方通知报名成功学员）

五、收费标准与增值服务

（一）收费标准为：4980 元/人。（包括报名费、讲义费、资料费、证书费、餐费等费用。培训期间用餐统一安排，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二）增值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 所有参培对象均可以单位或个人名义加入药品检查自律工作委员会享受会员待遇和服务。

2. 培训班整理编印学员通讯录，建设培训班微信群，供学员在工作业务中联络使用。

3. 为符合条件、有意向报考国家 “供应链管理师” 职业资格的学员提供后续服务。

4. 推荐组织优秀学员或成功企业，为药品流通行业提供供应链智库业务市场服务。

六、结业考试与证书发放（双证）

学员修完规定课程，经考试合格后：

1. 发放中国流通行业管理政研会药品检查自律工作委员会用印的结业证书（附证书用一寸彩照一张、身份证信息正反面），可作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依据。

2. 发放国务院国资委、人社部、教育部三部门支持的全国职业信用评价网“药品供应链管理经理”人才入库证书（附证书用一寸彩照一张），其个人资料进入人才库。

七、联系方式

药检委联系人：宋春燕

电话：15637142661（同微信）

回执邮箱：346905414@qq.com

培训质量监督电话：010-66095408（此电话不接受报名）

八、其他事宜

1. 请学员按照收到通知自行前往培训地点报到。
2. 报名回执：回执发送后如未收到报名成功提示，请致电联系人确认。
3. 培训所发的证书信息以报名所填单位名称及姓名为准进行印制，请参训学员务必清晰、准确填好个人姓名、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

中国流通行业管理政研会药品检查自律工作委员会

2020年7月21日



主题词：药品 流通 供应链 培训

呈报：党委书记张长杰 会长王子龙

抄报：副会长季强 各位副会长

加报：各级地方药品监督管理机构 各级地方商务部门

附件一：

增值税普票开票信息表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普票收件人	
普票收件人电话	
普票寄送地址及邮编	

注：此表作为开具及邮寄发票唯一依据，如需手写，请务必核对准确、字迹工整。

附件二：《药品流通现代智慧供应链专题》培训班回执表

单位名称：_____（加盖公章）

通讯地址：_____

参加人员名单

姓 名	性别	职 务	部 门	电话（手机）	备注
学习讨论内容征求意见调查					
您对学习讨论内容有何意见与建议			您所希望增加的学习讨论内容与专题		

注：此表不够，可自行复制。如时间紧迫，可电话报名。